

# 紧急行动

## 法轮功学员面临酷刑危险

**6名法轮功学员在9月10日遭到任意拘留，目前被关押在中国的佳木斯看守所。他们面临遭受酷刑和虐待的危险。**

9月10日晚上7点过后不久，当张淑华和张淑英离开张淑华在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的家时，遭到便衣警察逮捕。当夜晚些时候，大批警察和保安人员——据估计超过20人——强行进入张淑华家中，一群法轮功学员当时正在那里一起学习法轮功。赵娟、崔秀云、孙颖、刘丽杰、项晓波、王书美以及张淑华的儿子被带走关押，张淑华的物品遭到搜查。她的电脑、打印机、DVD和法轮功书籍被没收。警察没有出示拘留证或逮捕证。

被拘留的9人中，有三人获释，张淑华的儿子在写了一份声明自己不练法轮功的“保证书”后获释，王淑梅在生病后于医院获释，70多岁的孙颖则因年龄较大而获释。9月11日，其余6人被转移到佳木斯拘留所，此前他们被关押在该市几个不同的派出所。这些被拘留者多数都曾因信仰而在监狱或劳教所被关押多年。张淑英以前曾三次被监禁在劳教所；刘丽杰也被拘留过三次。

### 请立即用中文或你自己的语言写信：

- 呼吁中国当局立即释放所有这些遭关押的人（列出她们的姓名），因为她们仅因行使自己的言论自由权利而遭拘留；
- 确保所有这些遭拘留的人在关押期间免遭酷刑或其他虐待。

### 请在2012年10月29日前将呼吁发送给：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保卫路100号  
佳木斯市公安局  
 于长海局长  
 邮编：154000  
 电话：+86-454-8298114  
 称呼：尊敬的局长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长安路西段2666号  
佳木斯市政法委员会  
 刘臣书记  
 邮编：154000  
 电话：+86-454-8224598  
 称呼：尊敬的书记

**复本发送给：**  
 哈尔滨市中山路202号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  
 王宪魁省长  
 电话：+86-451-82622351, +86-451-82625015  
 电子邮件：webmaster@hlj.gov.cn  
 称呼：尊敬的省长

另外将复本发送给中国驻你的国家的外交代表。

如果在上述日期之后发送呼吁，请与你所在的国际特赦组织分部核查情况。



# 紧急行动

## 法轮功学员面临酷刑危险

### 补充信息

法轮功是一种精神运动，于 1990 年代在中国吸引了大量支持者。在该群体于 1999 年 7 月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和平集会后，政府将其取缔，并开始进行长期的迫害行动。一些人因为自己的宗教信仰，和通过散发有关该群体的资料来行使言论自由的权利，而遭到监禁。他们被判处长期徒刑，或被关押在精神病院、劳教（一种不经指控、审判或司法审议而进行的行政拘留）机构和专门的拘留所，这些拘留所的任务是，通过胁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他们的精神信仰来“改造”他们，手段经常是酷刑和虐待。

虽然中国在 1988 年批准了联合国《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但其所有形式的拘留中经常发生酷刑和其他虐待情况。国际特赦组织记录了多起据信是酷刑和其他虐待导致的关押中死亡事件，以及导致终身残疾的酷刑和虐待案例，包括发生在法轮功学员身上的此类案例。

姓名：张淑华（女），张淑英（女），赵娟（女），崔秀云（女），孙颖（女），刘丽杰（女），项晓波（女），王书美（女）  
性别男/女：男女

UA: 266/12 索引号: ASA 17/034/2012 发出日期: 2012 年 9 月 17 日